

111 年高教深耕計畫 — 分項六：寰宇脈動探索計畫

G.國立宜蘭大學 111 年度「獎助教師對外國學生論文指導計畫」執行要點

- 一、國立宜蘭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國際事務處為執行高教深耕計畫分項六寰宇脈動探索計畫項目，特訂定本要點。
- 二、為鼓勵本校教師指導外國學生碩、博士班學位論文，於計畫年度內擔任本校碩、博士生之論文指導老師，且指導學生完成學位論文考試者，皆可申請本要點之獎助，惟須經國際事務處審核通過。
- 三、本項為獎助碩、博士生學位考試之指導教授論文指導費，獎助金額合計為新台幣 4,000 元整。每篇論文僅可請領一次論文指導費，不得因撤銷考試或重考而重複報領。二名教授共同指導一位外國學生研究生時，各得 0.5 篇指導費，餘則類推。
- 四、申請人最遲須於活動結束後 7 日內繳交下列資料至國際事務處：
 - (一) 經費獎助申請表
 - (二) 論文全文文件一份
 - (三) 學位考試評分表影本
 - (四) 學位考試成績表影本
 - (五) 學位考試照片 2 張 (電子檔)
 - (六) 收據
- 五、本要點之經費來源為當年度高教深耕計畫分項六寰宇脈動探索計畫經費或學校配合款，經費用罄或不足時，本處則不予獎助。